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在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非亦無意構成或組成於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不曾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證券法登記，且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抵押或轉讓，惟獲豁免遵守或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及任何適用的州證券法的交易除外。證券將不會於美國進行公開發售。證券僅可(1)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豁免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定義見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及(2)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以及進行發售及出售的各司法管轄區適用法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發售股份的任何投資決定應以招股章程所載資料為唯一依據。本公司並無亦不會根據1940年美國《投資公司法》(經修訂)登記。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SAINT BELLA Inc. (聖貝拉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5年6月1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刊發。

**SAINT BELLA**  
**SAINT BELLA Inc.**  
**聖貝拉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08)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結束**

##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招股章程所述超額配股權已於2025年7月23日(星期三)獲保薦人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部分行使，涉及合共12,463,500股股份(「超額配發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1.36%(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後但於任何超額配股權行使前)。

超額配發股份將由本公司按每股股份6.58港元(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股份的發售價，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股份將用於促使向Primecar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歸還部分根據借股協議所借入用以補足國際發售項下超額分配的16,459,500股股份。

## 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結束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本公司宣佈，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已於2025年7月23日(星期三)(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天)結束。有關UBS AG Hong Kong Branch(穩定價格經辦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穩定價格期內所進行穩定價格行動的詳情載於本公告。

##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本公司宣佈，招股章程所述超額配股權已於2025年7月23日(星期三)獲保薦人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部分行使，涉及合共12,463,5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1.36%(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後但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超額配發股份將由本公司按每股股份6.58港元(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股份的發售價，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股份將用於促使向Primecar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歸還部分根據借股協議所借入用以補足國際發售項下超額分配的16,459,500股股份。

## **批准上市**

聯交所已批准超額配發股份上市及買賣。超額配發股份預期於2025年7月28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後的本公司股權架構

本公司緊接超額配股權獲部分行使完成前及緊隨超額配股權獲部分行使完成後(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的股權架構如下：

| 股東  | 緊接超額配股權<br>獲部分行使完成前       |                        | 緊隨超額配股權<br>獲部分行使完成後       |                        |
|---|---------------------------|------------------------|---------------------------|------------------------|
|   | 股份數目                      | 佔本公司<br>股本總額的<br>概約百分比 | 股份數目                      | 佔本公司<br>股本總額的<br>概約百分比 |
| <b>非公眾股東</b>  |                           |                        |                           |                        |
| Primecar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sup>(1)(2)</sup>  | 191,219,400               | 31.36%                 | 191,219,400               | 30.73%                 |
| Prime Intelligence Holdings Limited <sup>(1)</sup>          | 21,246,600                | 3.48%                  | 21,246,600                | 3.41%                  |
| Primecare Investment Alpha Holdings Limited <sup>(3)</sup>  | 59,449,550                | 9.75%                  | 59,449,550                | 9.55%                  |
| Tencent Mobility Limited <sup>(4)</sup>                     | 58,067,800                | 9.52%                  | 58,067,800                | 9.33%                  |
| 無錫神騏好匯創業投資合夥企業<br>(有限合夥) (「Pegasus Capital」) <sup>(4)</sup> | 4,237,300                 | 0.69%                  | 4,237,300                 | 0.68%                  |
| <b>小計<sup>(5)</sup></b>                                     | <b>334,220,650</b>        | <b>54.81%</b>          | <b>334,220,650</b>        | <b>53.72%</b>          |
| <b>公眾股東</b>   |                           |                        |                           |                        |
| <b>基石投資者</b>  |                           |                        |                           |                        |
| GIMM Holding Limited  | 7,598,500                 | 1.25%                  | 7,598,500                 | 1.22%                  |
| 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 4,770,500                 | 0.78%                  | 4,770,500                 | 0.77%                  |
| JKKB Limited  | 15,500,000                | 2.54%                  | 15,500,000                | 2.49%                  |
| 吳啟楠先生   | 1,192,500                 | 0.20%                  | 1,192,500                 | 0.19%                  |
| SS Morgan Capital Limited                                   | 7,156,000                 | 1.17%                  | 7,156,000                 | 1.15%                  |
| 敏睿商務諮詢有限公司  | 4,770,500                 | 0.78%                  | 4,770,500                 | 0.77%                  |
| 汪牽擎女士   | 8,349,000                 | 1.37%                  | 8,349,000                 | 1.34%                  |
| 其他公眾股東  | 226,175,350               | 37.09%                 | 238,638,850               | 38.35%                 |
| <b>小計<sup>(5)</sup></b>                                     | <b>275,512,350</b>        | <b>45.19%</b>          | <b>287,975,850</b>        | <b>46.28%</b>          |
| <b>總計<sup>(5)</sup></b>                                     | <b><u>609,733,000</u></b> | <b><u>100.00%</u></b>  | <b><u>622,196,500</u></b> | <b><u>100.00%</u></b>  |

附註：

(1)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均由向華先生全資擁有。

(2) 包含UBS AG Hong Kong Branch (穩定價格經辦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根據借股協議所借入的16,459,500股股份。

- (3) 由Minee Holdings Limited擁有53.18%，而Minee Holdings Limited則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林宛頤女士全資擁有。
- (4) Pegasus Capital為Tencent Mobility Limited的緊密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Tencent Mobility Limited及Pegasus Capital均被視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 (5) 表格中所示總計數字與所列數額總和之間的任何不一致均因約整所致。

## 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本公司就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應付的包銷費及佣金以及其他估計開支後，本公司自發行超額配發股份收取的額外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79.13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用途按比例動用額外所得款項淨額。

## 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結束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本公司宣佈，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已於2025年7月23日(星期三)(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天)結束。UBS AG Hong Kong Branch或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穩定價格期內所進行穩定價格行動載列如下：

- (1) 於國際發售中超額分配合共16,459,5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可供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5% (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後但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 (2) 根據借股協議向Primecar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借入合共16,459,500股股份，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

- (3) 於穩定價格期內在市場上按每股股份介乎6.08港元至6.58港元的價格(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連續購買合共3,996,0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可供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約3.64%(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後但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穩定價格經辦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穩定價格期內在市場上的最後一次購買於2025年7月7日(星期一)作出，價格為每股股份6.58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
- (4) 保薦人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2025年7月23日(星期三)按每股股份6.58港元(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股份的發售價，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12,463,500股股份，以促使向Primecar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歸還部分根據借股協議所借入用以補足國際發售項下超額分配的16,459,500股股份。

保薦人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尚未行使的部分超額配股權已於2025年7月23日(星期三)失效。

### 公眾持股量

緊隨超額配股權獲部分行使及穩定價格期結束後，本公司將繼續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公眾持股量規定，據此，公眾人士不時持有的股份數目必須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至少25%。

承董事會命  
**SAINT BELLA Inc.**  
聖貝拉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向華先生

香港，2025年7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向華先生，非執行董事梁珺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伍淑清女士、Rainer Josef Bürkle先生及沈觀賢先生。